

证券代码：600516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公告编号：2017-032

##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 年 5 月 12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31,925,69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5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杨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3 人，董事闫奎兴先生、何忠华先生、舒文波先生、独立董事侍乐媛女士、李晓慧女士、刘晓明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3 人，监事会主席陆庆本先生、监事金雪女士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董事会秘书宁庆才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总经理党锡江先生、副总经理杨远继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 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31, 925, 592	99. 9999	100	0. 0001	0	0

2、 议案名称： 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31, 925, 592	99. 9999	100	0. 0001	0	0

3、议案名称：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31,925,592	99.9999	100	0.0001	0	0

4、议案名称：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31,925,592	99.9999	100	0.0001	0	0

5、议案名称：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31,925,592	99.9999	100	0.0001	0	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1,925,592	99.9999	100	0.0001	0	0

7、议案名称：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1,925,592	99.9999	100	0.0001	0	0

8、议案名称：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1,925,592	99.9999	100	0.0001	0	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9.01	选举魏彦珩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31,918,792	99.9990	是

(三)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730,782,992	100	0	0	0	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0	0	0	0	0	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142,600	99.9912	100	0.0088	0	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696,200	99.9856	100	0.0144	0	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446,400	100	0	0	0	0

(四) 涉及重大事项,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4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142,600	99.9912	100	0.0088	0	0
6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42,600	99.9912	100	0.0088	0	0
7	关于申请办理综	1,142,600	99.9912	100	0.0088	0	0

	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8	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1,142,600	99.9912	100	0.0088	0	0
9.01	选举魏彦珩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35,800	99.3961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 四、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哲律师、侯阳律师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 五、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3日